运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公布2026年度第一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的公告

为加强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的惩戒力度，强化社会舆论监督，促进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根据《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办法》（人社部令第29号）要求，现将1起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向社会公布：

一、山西鑫鸿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拖欠工资案

市场主体全称：山西鑫鸿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802MAC605W794；地址：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解放北路308号1510室，法定代表人：李晓明。

基本案情：2026年7月27日，王振林、王庚寅到我局投诉山西鑫鸿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运城市中央时代广场1号楼砌砖工程中拖欠其工资共计8000元。经调查，王振林、王庚寅投诉情况属实，山西鑫鸿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运城市中央时代广场1号楼砌砖工程中确实拖欠其工资各4000元，共计8000元。2026年9月24日，我局以电子送达方式依法向该公司下达《劳动保障监察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运人社监令字〔2026〕5号），责令该公司在5日内改正违法行为，足额支付王振林、王庚寅工资，并向我局报送工资支付凭证，该公司逾期未整改。2026年10月22日我局又以电子送达的方式依法向该公司下达了《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运人社监理告字〔2026〕1

号）和《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运人社监罚告字〔2025〕1号）。现将该公司违法行为向社会公布。

运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11月3日